

**2024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单位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1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承担辖区内劳动就业、劳动保障监察执法等劳动行政综合管理和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24年度
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6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69.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7.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9.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2.8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66.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766.95	总计	60	1,766.9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762. 84	1, 762. 62					0. 22
2080101			行政运行	857. 41	857. 4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04. 84	504. 62					0. 22
2080150			事业运行	19. 65	19.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 72	5. 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 30	76. 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54	1. 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 45	69. 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 50	74. 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52	3. 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 38	92. 38					
2210202			提租补贴	16. 89	16. 89					
2210203			购房补贴	40. 64	40. 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766. 95	1, 262. 11	504. 84			
2080101			行政运行	861. 52	861. 5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04. 84		504. 84			
2080150			事业运行	19. 65	19.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 72	5. 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 30	76. 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54	1. 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 45	69. 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 50	74. 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52	3. 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 38	92. 38				
2210202			提租补贴	16. 89	16. 89				
2210203			购房补贴	40. 64	40. 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6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69.35	1,469.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7.47	147.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9.91	149.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2.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66.73	1,766.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66.73	总计	64	1,766.73	1,766.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 766. 73	1, 262. 11	504. 62
2080101			行政运行	861. 52	861. 5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04. 62		504. 62
2080150			事业运行	19. 65	19. 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 72	5. 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 30	76. 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54	1. 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 45	69. 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 50	74. 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 52	3. 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 38	92. 38	
2210202			提租补贴	16. 89	16. 89	
2210203			购房补贴	40. 64	40. 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9.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2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3.02	30201	办公费	11.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92.74	30202	印刷费	6.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67.8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7.13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30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4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6	30211	差旅费	1.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16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6.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2.9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6			
人员经费合计		1,137.85	公用经费合计					124.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9		1.89		1.89	0.30	2.19		1.89		1.89	0.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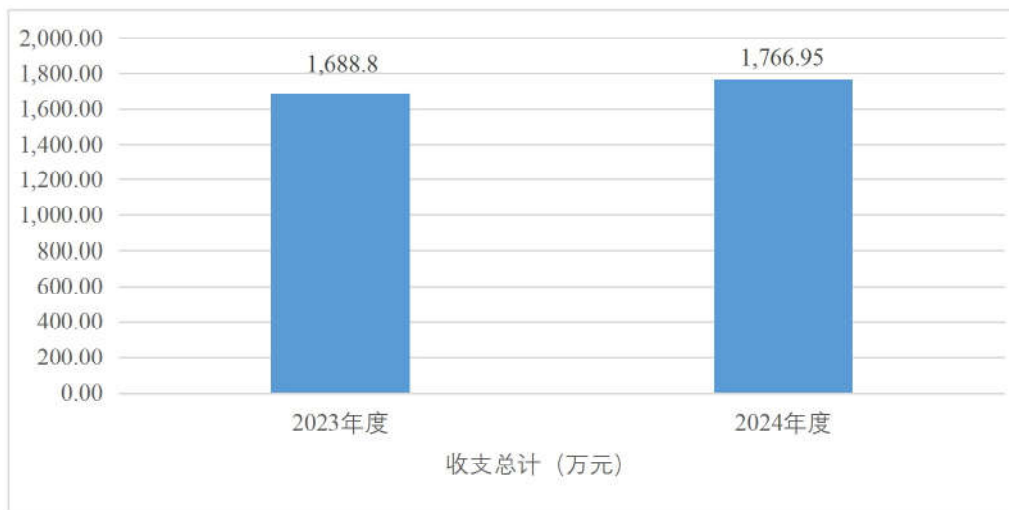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24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1,766.9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8.15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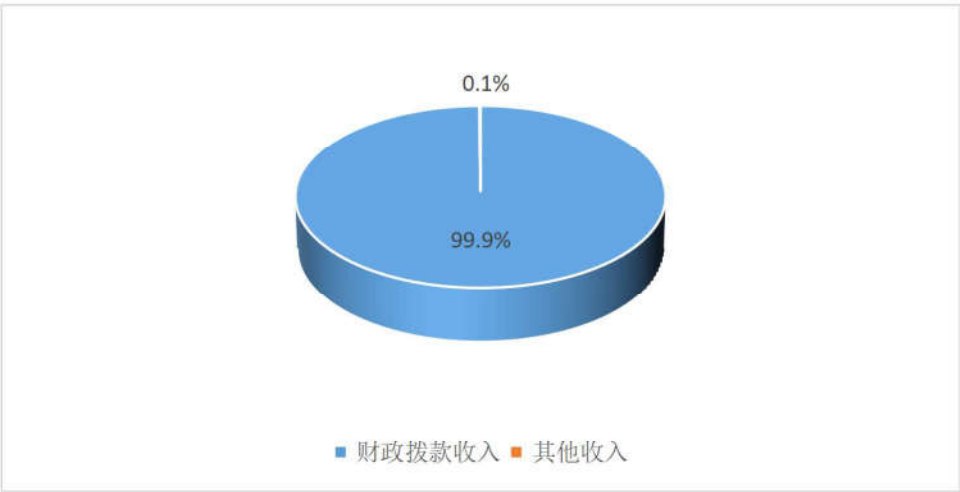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762.8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74.04万元，增长4.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62.62万元，占本年收入99.9%；其他收入0.22万元，占本年收入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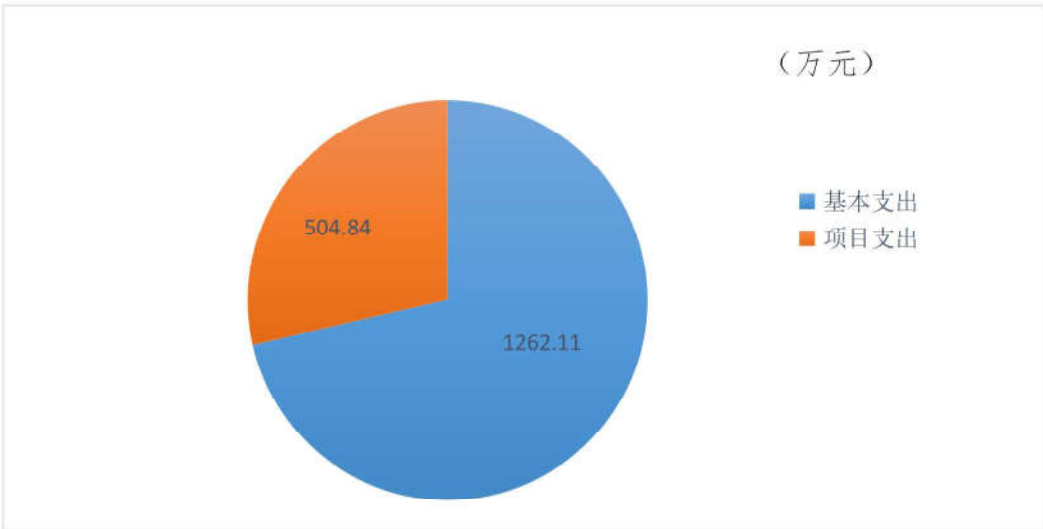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766.9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78.15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262.11万元，占本年支出71.4%；项目支出504.84万元，占本年支出28.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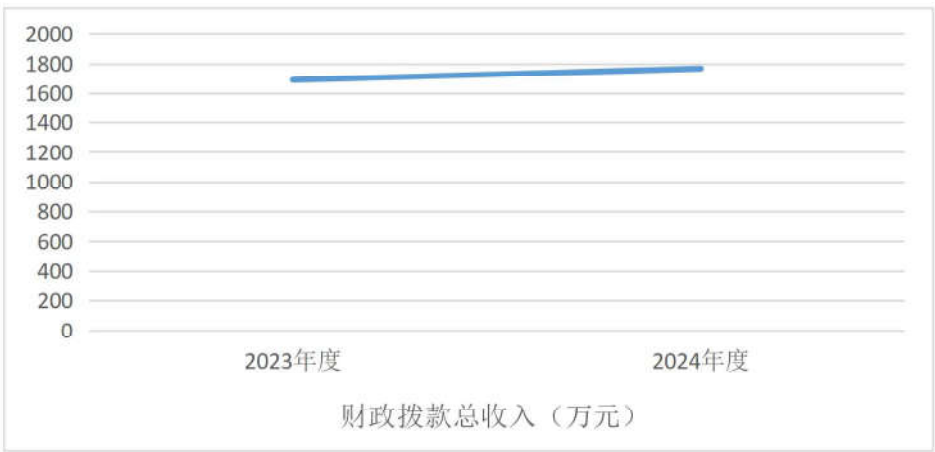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66.7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7.93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增加。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62.62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73.82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66.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7.93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66.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69.35万元，占83.2%。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147.47万元，占8.3%。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3. 住房保障(类)支出149.91万元，占8.5%。主要是用于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住房货币化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67.78万元，支出决算为1,76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 %。其中：基本支出1,262.11万元，项目支出504.62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保险业务经费504.62万元，主要成效完成市级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如社会保险扩面净增11.2万人次，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97.7%，城镇新增就业55,645人等，提升了社会保险经办服务质量，保障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和待遇。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69.52万元，支出决算为86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按照预期开展在职人员职级晋升工作，导致增人增资

预算结余。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601.17万元，支出决算为50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业务调整，聘请第三方开展仲裁调解、社保稽核审计等工作经费未实际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55万元，支出决算为19.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补发两名事业人员2021年至2024年单列核定绩效奖。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34万元，支出决算为5.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补发了8名参公退休人员2022年度奖励性补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6.58万元，支出决算为7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1.89万元，支出决算为69.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7.31万元，支出决算为7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4%。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7万元，支出决算为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9.23万元，支出决算为9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相关通知要求，调减了住房公积金的缴存基数。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6.89万元，支出决算为1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0.64万元，支出决算为40.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62.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37.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24.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2.19万元，支出决算为2.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57万元，增长35.2%，主要是因公务用车运行费及公务接待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无预算安排，无支出决算数。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1.89万元，支出决算为1.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27万元，增长16.7%。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因公车年限较长，维修费等开支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3万元，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接待对象主要是各省、市、区行政事业单位，主要是视察、督导、考察交流等工作。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7个，8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4.2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08万元，降低3.2%。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公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8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504.8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较好地完成了制定的绩效目标，并在年度工作中积极推进，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的各项制度，取得了良好成效，为履行工作职责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766.9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得分为99.83分，详见第六部分附件《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整体绩效自评表》，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4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二级项目。社会保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4.84万元，执行数为504.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劳动争议仲裁、就业创业以及劳动监察工作的有序开展，举办公益性招聘会92场，劳动争议仲裁调解率72.1%，劳动争议

仲裁结案率97.7%，城镇新增就业人数55,645人，社会保险扩面净增人数11.2万人，保障了劳动者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树立政务服务新形象，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99.9%。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指标未完成。主要是自2024年7月1日起，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工资变更申报、单位社会保险缴费（撤销）申报、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工资申报等社保缴费申报类业务划转至税务部门，由税务系统（电子税务局和社保费客户端）申请办理。这一调整导致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较上年减少，因此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年度中期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对月度社保业务经办量实行动态跟踪。若发现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超过预设阈值，立即启动目标调整机制，依据近三年业务量波动规律、政策变动影响及经办资源承载能力，重新测算并下达分段修正目标，确保绩效目标与业务实际高度契合、持续可达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以绩效自评结果为导向制定、完善下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安排，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目标值，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与执行水平，优化支出结构，加强对项目的实施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政治思想引领，全面落实从严治党

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坚持不懈加强分局政治、思想、作风建设。深入开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专项整治，制定实施方案，开展廉政承诺，全面自查自纠，坚持领导班子以上率下，真抓真管弘扬新风正气。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丰富学习教育活动形式，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原原本本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制定分局党支部2024年至2025年度讲党课计划，推进支委班子成员、科室负责人带头讲党课。组织分局党员干部积极参加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党纪学习教育竞赛答题等活动。6月份，分局一名党员干部被授予“清廉机关·明规守纪”答题竞赛优秀选手；7月份人社分局报送的在编干部征文稿件，入选市直机关第七届“廉政好声音”优秀作品分享汇。分局落实党务政务公开制度，做好党务、政务、财务等公开。支委会专题研究部署分局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持续开展党支部争先创优活动，2024年积极向市委市直机关工委申报“追光逐梦·情暖民生”党建品牌。

二、落实就业优先战略，促进就业量质提升

一是加强就业政策宣传，提升就业优惠政策落实覆盖率。通过微信公众号宣传、深入企业园区、街道社区指导等方式，提升

政策落地精准度。今年惠企惠民户数人数和就业资金支出规模增幅明显，高新区享受就业政策人数覆盖率高于市下达目标。二是开展“春风行动”等主题招聘会等主题招聘会 92 场。累计参与企业 1,018 家，提供岗位 2.93 万个，求职人数 3.75 万人投递简历 2,617 份，达成就业意向 1,246 人。三是加强创业扶持，以创业带动就业。优化创业扶持项目评审服务，向省团委推荐创业项目 149 个。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46 亿元，折合享受人数 819 人，占目标值 430 人的 190.5%。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 28 家金额 14 万元。四是聚焦重点群体实施就业帮扶。对零就业家庭、贫困家庭等就业困难毕业生采取上门服务的方式，提供“一对一”就业帮扶，就业推荐不少于三次。五是落实积极就业政策援企惠民。发放企业社保补贴惠及企业 843 家金额 1,976.6 万元，发放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2,419 人次金额 1,108.7 万元。累计发放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惠企 2,319 家 7,346 人，共计 778.5 万元。累计拨付 7 家定点培训机构培训补贴资金 309.85 万元，涉及 84 个班 2,265 人。通过优化就业公共服务，实现了就业工作量质提升，2024 年东湖高新区城镇就业人数在我市中心城区稳居第一。

三、深化社保惠民增效，切实提高保障水平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在经济运行和民生保障“减震器”“安全网”作用。一是狠抓突出挖潜扩面。加强与税务、市场监管部门数据信息比对，分析研判省人社部门下发的 2.12 万家企业和 2,300 家个体户信息，针对性核查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情况，实施“数据找人”，有的放矢抓好社会保险扩面。整合企业劳动用

工年审，加强与区内职能部门对接，对区内新业态企业和从业人员进行摸排，引导灵活就业人员参保。二是落实覆盖全险种、贯通全流程的社保基金安全监管体系。核查单独参加工伤保险单位790户，开展用人单位单独参加工伤保险专项整治。规范劳务派遣企业参保行为，对区内356家劳动派遣单位集中置标。继续做好服刑人员、重复领取待遇人员核查处置工作。深入开展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专项整治，开展“九查九看”，加强数据检查，深化问题整改。三是切实提高社会保障待遇保障水平。完成离休人员、军转干、职教幼教等人员待遇调整补发工作。为2,608名特困人员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代缴金额156.48万元。落实74名“乡改”人员事业差待遇衔接工作；做好上线省社保综合柜员制系统后“城中村”参保人员退休待遇“指数重算”，让“城中村”参保人员得实惠。四是统筹做好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待遇核定支付工作。今年以来，办理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退休4,800余人，新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计发176人。出具工伤认定申请1,766件，支付工伤待遇11,408.21万元。发放2023年度稳岗返还补贴1.92亿元。各项社会保险待遇做到及时足额发放。

四、加强劳动者权益保护，提升劳动关系治理效能

一是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做好根治欠薪工作。全面、准确把握高新区根治欠薪工作形势任务，以“时时放不下”的责任感做好根治欠薪工作。办理各类欠薪信访投诉件3.72万件。加强区内在建项目管理，在建项目六项制度落实率得到提升，区内预警平台在建项目除工程款支付担保外，其他五项

制度落实率较好。加强区根治欠薪工作的考核通报，参照省考标准，制定高新区 2024 年度根治欠薪考核细则。2024 年劳动监察正式立案办结案件 750 件。加强欠薪突发事件处置，妥善处理欠薪突发事件 346 起，为 4,455 名劳动者追回欠薪 8,818.12 万元，切实筑牢东湖高新区劳动关系领域平安稳定底线。二是立足调解优先，切实做好劳动仲裁工作。制定完善劳动仲裁工作绩效考核办法，将仲裁员办案补贴同劳动仲裁“两率”挂钩，推行年终办案补贴激励。加强劳动仲裁队伍建设，6 月份选派 5 名书记员参与仲裁资格培训，增加 3 名兼职仲裁人员参与办案，壮大仲裁队伍力量。加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评查活动，切实提升办案水平。发挥劳动纠纷多元化调处中心功能，推进劳动仲裁案件“速立速调速裁”。注重源头治理，与司法部门探索在企业、行业、园区成立劳动争议多元解纷工作站，打通劳动纠纷化解的最后一公里。

五、加强行政管理等工作，全力维护安全稳定

认真传达落实省市安全生产有关精神，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隐患排查，坚持管行业必管安全。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集中研判安全生产隐患，立查立改。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按照省市工作部署，聚焦人社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重点围绕养老保险、人社领域 6 项专项整治、政府及国企项目欠薪 2 件具体实事，开展“1+6+2”专项整治，成立工作专班，开展自查自纠，强化监督检查，推进问题整改。针对疑点数据信息“过筛子”，核查社会保险数据信息

等 3 万多条，对各类信访投诉、好差评、双评议线索中涉及的干部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现象严肃予以追责问责。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达到检视问题、促进工作、检验队伍的初步成效。切实加强“双评议”“好差评”工作。落实每日巡查制度，加强不满意评价分析研判，举一反三，促进管理服务水平提升。严把信访政策关回复关，做到信访办件政策依据充分，回复严谨有温度，按期办结率 100%，做到信访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就业工作目标	城镇新增就业目标 42000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3500 人，扶持创业 1700 人，返乡创业 310 人，就业困难人员帮扶 800 人，就业培训 2800 人。	城镇新增就业 55645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6669 人，扶持创业 1742 人，返乡创业 317 人，就业困难人员帮扶 1167 人，就业培训 2819 人。
2	调解仲裁目标	仲裁结案率底线目标 90%、达标目标 95%、争取目标 97%；调解成功率底线目标 60%、达标目标 65%、争取目标 72%。	受理劳动仲案案件 7588 件，办结劳动仲裁案件 7410 件，仲裁结案率为 97.7%，调解成功率为 72.1%。
3	社会保险扩面工作	全年完成社会保险扩面目标任务 7.02 万人次。	东湖高新区全年完成社会保险（三险）扩面 11 万人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25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基本支出总额		1,262.11		项目支出总额		504.84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766.95	1,766.95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坚持就业优先，落实积极就业政策，加强就业供需对接，做好重点就业群体就业帮扶，努力完成市级下达城镇新增就业目标，服务民生促进发展。坚持整体联动，靶向发力，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实施调解优先，完善劳动仲裁快立快审快结机制，不断提升劳动仲裁案件结案率和调解率。结合高新区实际，着力加强就业服务平台建设。继续推进社会保险综窗改革，做好社会保险“一网通办”“一事联办”。推进“打包办”提质，实施“提速办”增效。继续推进“安薪驿站”和“安薪示范项目”建设，加强源头控管，防范根治欠薪隐患。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5分）	举办公益性招聘会（4分）		≥5场次	92场	4.00
			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4分）		40000笔	38254笔	3.83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4分）		350人次	885人次	4.00
			社会保险政策宣传资料发放量（4分）		50000份	68300份	4.00
			对参保对象组织开展稽核量（4分）		6500人次	6690人次	4.00
			社会保险综合指数年度考评得分（5分）		合格	合格	5.00
		质量指标 （5分）	劳动争议仲裁调解成功率（5分）		60%	72.1%	5.00
		时效指标 （10分）	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5分）		90%	97.7%	5.00
			劳动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5分）		100%	100%	5.00

年度 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5分)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5分)	38000人	55645人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社会保险扩面净增人数(15分)	6.2万人次	11.2万人次	15.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10分)	≥95%	99.9%	10.00
总分	99.83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指标未完成的原因：主要是自2024年7月1日起，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工资变更申报、单位社会保险缴费(撤销)申报、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工资申报等社保缴费申报类业务划转至税务部门，由税务系统(电子税务局和社保费客户端)申请办理。这一调整导致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较上年减少，因此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指标未完成的措施：在年度中期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对月度社保业务经办量实行动态跟踪。若发现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超过预设阈值，立即启动目标调整机制，依据近三年业务量波动规律、政策变动影响及经办资源承载能力，重新测算并下达分段修正目标，确保绩效目标与业务实际高度契合、持续可达成。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年度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2. 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2. 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3. 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504.84	504.84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5分）	举办公益性招聘会（4分）		≥5场次	92场	4.00
			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4分）		40000笔	38254笔	3.83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4分）		350人次	885人次	4.00
			社会保险政策宣传资料发放量 （4分）		50000份	68300份	4.00
			对参保对象组织开展稽核量 （4分）		6500人次	6690人次	4.00
			社会保险综合指数年度考评得分 （5分）		合格	合格	5.00
	质量指标 （5分）	劳动争议仲裁调解成功率 （5分）		60%	72.1%	5.00	
	时效指标 （10分）	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10分）		90%	97.7%	10.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5分）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5分）		38000人	55645人	15.00
		社会效益 （15分）	社会保险扩面净增人数（15分）		6.2万人次	11.2万人次	15.0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10分）	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 （10分）		≥95%	99.9%	10.00
总分	99.83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指标未完成的原因：主要是自 2024年7月1日起，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工资变更申报、单位社会保险缴费（撤销）申报、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工资申报等社保缴费申报类业务划转至税务部门，由税务系统（电子税务局和社保费客户端）申请办理。这一调整导致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较上年减少，因此未完成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指标未完成的措施：在年度中期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对月度社保业务经办量实行动态跟踪。若发现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超过预设阈值，立即启动目标调整机制，依据近三年业务量波动规律、政策变动影响及经办资源承载能力，重新测算并下达分段修正目标，确保绩效目标与业务实际高度契合、持续可达成。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geq X$，得分=权重$\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leq X$，得分=权重$\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